

## 108 學年度高三重補修課程 上課注意事項

1. 選課後須於 **6/16(二)-6/19 (五)**繳費，每一學分新台幣 240 元。
  - 重補修繳費單請於 **6/16 (二)-6/19 (五)**之間至本校首頁點選招生 / 升學資訊→學雜費入口網→學生登入→輸入：生日、學號、身分證字號→重補修列印，即可列印繳費單。
  - 請務必確認繳費單金額是否正確，若有問題，請洽教務處教學組。
  - 請務必於 **6/19 之前**(至台灣銀行或便利超商)完成繳費，未於規定時間內繳費視同放棄選課，若影響個人權益責任自負。
  - 非應屆畢業生人工選課後，自行至本校總務處出納組繳費。
2. 依據「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重修及自學輔導辦法」：學生之出缺勤、請假請任課老師註記，重修及自學輔導期間，缺課時數達該科目授課時間總時數三分之一者，成績不予評量。
3. 返校重修期間，請穿著本校制服/運動服或出示學生證件進出校門，並配合校園防疫措施。
4. 請保持教室的整潔。
5. 高一、高二重補修課程預計上課時間為: 8/3(三)-8/31(一)  
線上選課時間: 7/29 (三) 10:00-7/31 (五) 22:00  
教務處教學組人工選課時間: 7/29-7/31 (10:00-17:00)